

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5 年度）

一、预算部门名称：苏州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二、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：

1、完成《苏州市江南水乡古镇保护办法》立法后评估；2、完成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保险试点工作；3、完成不可移动文物维修和建设方案评审；4、完成档案整理工作；5、完成苏州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专项调查—长江文物资源调查；6、完成苏州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治理及应用项目；7、完成制定《江南水乡古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预评估报告》；8、完成制定《江南水乡古镇保护状况报告和申遗行动三年计划》；9 完成制定《古城申遗可行性调查报告》。

三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1、草拟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、全市文物事业发展规划、全市博物馆发展规划等政策措施。

2、组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，对全市现有世界文化遗产项目开展动态监测。

3、受市文广新局委托，参与审核报批文物维修和涉及文物保护的建设项目及方案；检查、监督和指导全市考古发掘工作；检查、监督和指导各博物馆的文物安全和业务建设；监督、检查全市文物市场、文物游览场所等工作。

4、协助指导各市、区文物工作。

四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2025 年，文物处紧扣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、江南水乡古镇申遗、文物安全法治建设、文物主题游径打造四大核心任务，扎实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与活化利用，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。

1.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地调查阶段全面收官全年围绕 “全领域覆盖、高质量审核、深成果储备” 推进普查，摸清文物资源底数。一是加强数据审核与质量管控。建立 “周通报” 督导机制，分阶段开展数据上传与复核，10 月全面完成 3801 处三普不可移动文物、685 处新发现文物点数据复核，确保符合普查标准。

二是开展新发现与专项调查。重点排查老城区、江南水乡古镇、革命文物、近现代工业遗产，新发现文物点 685 处（含苏州工业园区委员会旧址、海棠亭等价值突出点位）。同步开展申遗古镇专项调查，深挖革命文物、长江流域文物线索，形成《长江国家文化公园苏州段不可移动文物现状及调查研究报告》。

三是开始成果转化筹备。启动《苏州市四普工作报告》《苏州市四普创新实践案例集》编制，谋划四普新发现成果展，搭建本地四普文物信息库。开展社会宣传与文物游径研学活动，推动普查成果落地应用。

2. 江南水乡古镇申遗攻坚取得关键进展紧扣申遗目标，重点推进文本编制、跨区协同等工作，推动申遗从筹备转向实质推进。一是预评估文本编制与报送。委托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编制文本，3月组织专家调研14个申遗古镇并调整遗产区、缓冲区区划；6月赴国家文物局汇报获原则同意受理；8月完成苏浙沪两省一市政府联合行文上报；9月完成文本及图纸英文翻译、审图，启动《江南水乡古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行动计划（2025-2029年）》编写。二是加强跨区域协作与学术支撑。联合无锡、常州、嘉兴、湖州及浦东新区建立跨区域协调机制与资料共享云平台，将申遗纳入长三角示范区2025年重点任务；联合东南大学、上海交大组建团队，开展遗产价值阐释、建筑补充认定等6项课题研究，完成周庄、黎里等5处古镇遗产构成要素补充认定。三是积极组织协同与展示。组织申遗古镇参与第六届长三角一体化古镇发展大会、第十四届苏州文博会，推进“世界文化遗产（江南水乡古镇）文创联展”筹备。联合上海浦东新区谋划第二届“江海之间”申遗研讨会，深化区域联动。

3. 法治建设与文物安全“双防线”持续筑牢以法规完善、安全提质为核心，构建文物保护全链条治理体系。一是优化法治体系。开展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宣贯培训，覆盖全市文博单位负责人及执法人员；推进《苏州市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条例》立法，探索保护管理新路径。完成《苏州市江南水乡古镇保护办法》立法后评估并上报市政府，启动《大运河苏州段遗产保护规划》修编。二是文物安全提质。开展多次综合性安全检查与专项检查（含消防、高温汛期、国庆中秋等节点），整改国保、省保单位隐患45处。推进文物平安工程，新立项国保“三防”项目2项，完成方案审批8项、开工备案9项、验收通过20项（含11项整改达标）。处置盘门城墙监测异常、云岩寺塔安全评估、法螺寺舆情等突发事件，建立24小时应急值守机制。联合住建局等部门印发《苏州市既有建筑白蚁防治专项行动方案》，常态化防控古建筑虫害。创新性探索不可移动文物保险项目，通过保险与互联网

物联网、数字技术的有机结合，将成果应用到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场景中，形成“防重于赔”的文物保险新思路，建立文物安全长效机制。三是加强资金与工程管理。完成2024-2025年国家、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统计，依法收回敬修堂修缮工程等结余资金。高效申报2026年度第一批国家文物保护资金43个项目，强化项目储备质量。

4. 文物主题游径与文旅融合成效显著聚焦品牌创建、线路优化，推动文化遗产从保护向活化转化。一是品牌突破与线路拓展。“江南水乡？斗米尺布”主题游径入选全国十佳案例。打造“姑苏繁华？鱼米之乡”品牌，完成“鱼米之乡”“水乡古镇”“繁华姑苏”“吴地文风”4条游径脚本编写与手册制作。优化“园曲诗书？苏式生活”游径，形成成熟线路方案。二是宣传与运营落地。10月国庆期间通过苏州文旅官微、“苏州发布”等平台发布文物游径，覆盖超百万用户；开展“文物巴士”市民互动活动，联合金牌导游、文创团队推进游径市场化运营融入非遗课堂、沉浸式演艺，推出“跟着游径游苏州”主题消费券，拉动文旅消费。

三是资源能级提升。木渎古城遗址、七都孙宅等12处不可移动文物晋级第九批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。推动阊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方案评审，强化文化地标保护

五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5年单位整体绩效中主要存在的问题是项目开展时间安排上较慢，导致项目整体支出进度较慢，我单位将进一步加强对预定项目开展进度的监督和把控，做到及时完成该项目支出进度；加强申报制度和实施政策的调整，以便提高整个项目预算安排合理性。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通过对绩效自评结果的认知，需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设立、监督和管理且绩效情况已全部公开。

七、预算信息

本年度预算资金（万元）	年初预算数（万元）	上年度结转及当年 预算追加追减数(万 元)	调整预算数（万元）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
预算总金额	878.25	59.42	937.67	877.63	93.60%
基本支出	400.25	59.42	459.67	448.14	97.49%
项目支出	478		478	429.49	89.85%
江苏苏州文物建筑国家文 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工 作	185		185	175.12	94.66%
文物保护鉴定委员会项目 评审经费	25		25	25	100.00%
世界遗产保护和申报工作 经费	150		150	111.45	74.30%
文物资料编辑整理归档等 工作经费	118		118	117.92	99.93%

八、年度重点任务

	任务名称	完成情况
--	------	------

对应部门主要职责		
草拟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、全市文物事业发展规划、全市博物馆发展规划等政策措施	《苏州市江南水乡古镇保护办法》立法后评估	完成《苏州市江南水乡古镇保护办法》立法后评估。
受市文广新局委托，参与审核报批文物维修和涉及文物保护的建设项目及方案；检查、监督和指导全市考古发掘工作；检查、监督和指导文物安全和业务建设。	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保险试点工作	对苏州市城区市保及以上文物建筑控保建筑投保。
		对全市不可移动文物维修方案鉴定、评审专家论证费。
		完成对苏州市不可移动文物历史资料档案、珍贵文物旧照片、文书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工作。
协助指导各市、区文物工作。	苏州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专项调查-长江文物资源调查	完成苏州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专项调查对长江文物资源的调查。
		开展全市各板块四普数据成果质量检查、数据成果治理、数据成果整合及苏州市文物资源分布图等工作。
组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，对全市现有世界文化遗产项目开展动态监测。	制定《江南水乡古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预评估报告》	完成申报预评估报告作为正式申报前必须完成的环节。
		有效推动江南水乡古镇保护和申遗工作，全面分析梳理保护状况及当前存在的问题，分析研判形势，进一步优化申报策略和技术路线。
		完成制定《古城申遗可行性调查报告》

九、部门整体自评表

	类别	指标名称	指标目标值	指标完成值	完成值来源	偏差情况	原因分析
分解目标	决策	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健全	年度目标	0%	
		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		健全	年度目标	0%	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	明明	合项目绩效指标	100%	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	合理	各项目绩效指标	0%	
		预算编制规范性		科学	2025 年预算编制	100%	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	科学	2025 年预算编制	0%	
		非税收入管理合	合规	合规	非税收入管理	0%	

		规性			制度		
		预决算信息公开度		公开	2025 年预算公开	0%	
		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		健全	预算管理制度	0%	
		绩效管理覆盖率		100%	2025 年预算绩效编制	0.00%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	合规	预算管理制度	0%	
		基础信息完善性		完善	2025 年预算编制	0%	
	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	健全	单位资产管理制度	0%	
		固定资产利用率		100%	资产年报	0.00%	
		资产管理规范性		规范	单位资产管理制度	0%	
	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		规范	项目管理制度	0%	
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	健全	项目管理制度	0%	

		全性					
		在职人员控制率		100%	在职职工人数	0.00%	
		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		有效	人事制度	0%	
		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		健全	人事制度	0%	
		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		100%	党团活动	0.00%	
		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		100%	在职职工业务培训情况	0.00%	
		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		有效	年终单位考核情况	0%	
		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		100%	非税收入情况	0.00%	
		预算执行率		93.6%	2025 年决算	-6.40%	
		“三公”经费变动率		0%	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	0%	
		预算偏差率		10%	2025 年决算	0.00%	

		支付进度符合率		100%	2025 年决算	0.00%	
		预算调整率		0%	2025 年决算	0%	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	100%	政府采购情况	0.00%	
		公用经费控制率		100%	2025 年决算	0.00%	
		结转结余率		0%	2025 年决算	0%	
		提升公众知晓度	较显著	较显著	年终考核	0%	
		公众活动满意度	=90%	90%	年终考核	0.00%	
		苏州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治理及应用项目	全面完成各县市四普实地调查工作	完成	全市各板块四普数据成果质量检查、数据成果治理、数据成果整合及苏州市文物资源分布图等工作	100%	
		在市区开展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保险试点工作		保险履约完成	市区开展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试点	0%	

		档案整理工作		文书档案 11000 件	档案整理 11000 件	100%	
		江南水乡古镇世 界文化遗产申报 预评估报告		1 份	江南水乡古镇 世界文化遗产 申报预评估	0. 00%	
		苏州市第四次全 国文物普查专项 调查-长江文物资 源调查		全面摸清长江 沿线文物资源	长江文物资源 调查	100%	
		江南水乡古镇保 护状况报告和申 遗行动三年计划		1 份	江南水乡古镇 保护状况报告 和申遗行动报 告	0. 00%	
		对不可移动文物 维修和建设方案 进行专家评审		60 项	文物维修和建 设方案	0. 00%	
		形成《苏州市江南 水乡古镇保护办		1 份	文物普查成果 治理及应用	0. 00%	

		法》立法后评估 报告					
		古城申遗可行性 调查报告		1 份	调查报告	0.00%	